

证券代码：835913

证券简称：虎符科技

主办券商：大通证券

北京虎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李超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公司原董事刘逾先生因个人原因辞职，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治理、经营的需要，公司董事会任命李超女士为公司新任董事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李超，女，1985 年 10 月 31 日出生；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2017 年至 2019 年，毕业于中国农业大学会计学专业，本科学历。2008 年 4 月至 2009 年 4 月，任职北京利民恒华商贸中心销售人员；2011 年 3 月至 2011 年 8 月任职北京利民恒华农业科技有限公司销售主管；2013 年 4 月至 2013 年 11 月任职北京神鹿苑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客服主管；2013 年 12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职北京福满堂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行政主任；2016 年 8 月至 2016 年 10 月任职北京叭叭资讯科技有限公司行政主管；2017 年 3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职北京点睛时代文化有限公司行政主管；2018 年 9 月至 2025 年 5 月任职北京

叭叭资讯科技有限公司综合主管；2020年6月至2021年10月任职北京焦点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企划主管；2021年11月至今任职北京虎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主任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公司新任董事具备履行相应职责的能力和条件，有利于推动公司业务和日常经营活动的开展，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，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虎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虎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2月1日